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春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月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梅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总资产(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74,648,521.97	6,601,378,576.16	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58,691,562.41	1,806,536,976.89	2.89%
营业收入(元)	1,190,344,431.76	35,000	3,079,765,71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990,466.84	-33.09%	59,640,58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30,821.75	-31.37%	57,181,37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69,562,755.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33.3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33.33%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0.40%	3.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25,725.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7,11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1,308.52	
除所得税影响外	463,184.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0.00	
合计	2,459,209.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3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7%	292,500.00	292,500.00	
彭碧明	境内自然人	6.74%	50,445.991	37,834.493	质押 50,000.00
徐春祥	境内自然人	2.40%	18,000.00	13,500.000	
陈保强	境内自然人	2.40%	18,000.00		
郭林根	境内自然人	2.40%	18,000.00		
周观根	境外自然人	2.40%	18,000.00	13,500.000	
殷建木	境内自然人	1.61%	12,000.00		质押 9,000.00
何月珍	境内自然人	1.21%	9,087.900	6,815.924	
平安信托有限公司-平安二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6,000.000		
方建伟	境外自然人	0.76%	5,654.400	4,240.80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39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29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保强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郭林根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彭碧明	12,611.498	人民币普通股
殷建木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公司-平安二号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何月珍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周观根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方建伟	2,271.976	人民币普通股
中股投资有限公司	1,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彭碧明与郭林根为兄弟关系,彭碧明、陈保强、徐春祥、周观根、郭林根、殷建木、何月珍分别持有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5.96%股权、6.99%股权、5.72%股权、5.72%股权、5.72%股权、3.82%股权、5.72%股权。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88,832,584.64	740,393,848.68	33.55%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东南网架公司期末银行存款增加,准备支付建设项目款。
应收票据	15,950,000.00	62,499,106.91	-74.48%	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收款进度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6,531,051.62	77,295,645.48	-39.80%	主要系本期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80,962,434.97	277,167,676.45	-34.71%	主要是受原材料价格影响,部分合同标的金额相应下降,导致预收账款相应下降所致。
应付工薪款	23,033,902.74	9,183,287.05	150.82%	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工资已发完,期末工资未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49,784,655.88	94,301,858.95	58.44%	主要系期末应交未付的各项税费和营业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18,050,000.00	20,000,000.00	490.25%	主要系子公司东南网架公司建设项目借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605,230.00	667,840.00	3584.30%	主要系本期收到建行工业转型升级及产业化专项奖励项目补助资金。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825,053.88	29,283,577.17	36.06%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费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26,249,071.83	5,606,835.97	368.1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上升相应计提的环境保护费用所致。
营业外收入	4,229,579.74	6,307,096.63	-33.00%	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1,277,282.15	957,941.85	-233.34%	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天津东南网架净利润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62,755.64	59,889,314.33	183.13%	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31,063.54	-343,614,849.14	-62.59%	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的工程项目投入建设投入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1,896.59	231,342,492.74	-110.93%	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融资保证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彭碧明	2007年05月30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20.0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亿元)	4.8374	至	7.2561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0467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顺利完成开拓国内市场,业务稳步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春祥
201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56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7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4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4-058)刊登在2014年10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58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9)刊登在2014年10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李明、徐春祥、周观根、何月珍回避了表决。

关于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告编号:2014-06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2014年10月2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东南网架建材有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随着东南网架村自筹资金项目的持续建设,仍需增加2亿元的融资额度,公司通过综合考虑东南网架村自筹资金项目融资计划,决定拟继续为东南网架村追加2亿元的财务资助,以确保其资金需求,加快项目的建设进度。

关于向浙江东南网架建材有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1)详见2014年10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4年11月14日(星期五)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10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62)。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57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7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4年10月2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丁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直接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59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根据规定,短期融资券注册有效期为两年,公司拟在有效期内采取一次注册、一次或多次发行的方式发行。

一、本次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总体方案:
1.发行规模:本次拟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

2.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两年)内一次或分次择机发行;

3.发行目的: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等。

4.单次发行期限:单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期限不超过365天;

5.发行方式:公司本次申请发行的短期融资券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6.发行利率:发行利率根据择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结合信用评级等级与承销商建议,以市场化方式确定。

7.发行对象: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三、关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为了有效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时间(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事宜;

3.签署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4.制作并签署所有必要的申报注册文件、发行文件等材料;

5.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7.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发行注册后实施。

三、其它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余额为3亿元,将于2015年8月6日到期。根据《证券法》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的规定,公司将合理安排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时间,确保公司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在任何时点的实际发行总额不超过净资产的40%。

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事宜能否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4-060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浙江东南网架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网架”)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不超过10,000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李明、徐春祥、周观根、何月珍在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此项交易经控股股东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障公司各项产品及原料的及时运输,节约运输成本,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2014年度与关联方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集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4年度公司与东南集团因货物运输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8,000万元。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随着公司业务量增长,物流运输需求增长迅速,公司预计2014年与关联方东南集团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将超出年初的8,000万元的预计额度。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决定2014年度预计与东南集团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由不超过8,000万元增加到不超过10,000万元。

二、调整后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调整后预计公司与东南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预计2014年发生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2014年度发生金额	2014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	东南集团	不超过18,000	2,000	不超过10,000	5,846.12

单位: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1公司名称:浙江东南网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碧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萧山区衙前镇新林周村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货运;普通货运(以上经营范围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下属子公司的管理;生产、经销;门业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销:金属薄板及配金属原辅材料、线材、螺纹钢、石材(不包括石子、石料);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